

证券代码：874064

证券简称：赛脑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伍满桂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316,74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876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马征、徐维东、王益民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编制了公司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31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编制了公司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31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和《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31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审计报告结果，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31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经营计划，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31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31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31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316,74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鲁晓红、徐静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

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关于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7 日